

# 我与黑手党

（美）文森特·特罗亚

东方出版社

# 我与黑手党

〔美〕文森特·特里萨 口述

〔美〕托马斯·伦纳 整理

张载扬 常克强 黄敬甫 节译

---

東方出版社

---

Vincent Teresa

MEIN LEBEN IN DER MAFIA

Wilhelm Goldmann Verlag München 1973

英文版1973年于纽约出版，本书据同年德译本节译

## 我与黑手党

WO YU HEISHOUDANG

口述/[美]文森特·特里萨

整理/[美]托马斯·伦纳

译者/张载扬 常克强 黄敬甫

封面设计/王师颜

版式设计/朱启环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东光印刷厂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9.5 字数/194,000

版次/1992年 2月第1版 1992年 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300

---

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ISBN 7-5060-0268-X/K·65 定价 4.30 元

# 目 录

译者的话 ..... 3

导 言 ..... 5

- 1 告密者..... 9
- 2 遗产 .....22
- 3 愈陷愈深.....36
- 4 黑手党陷于困境 .....47
- 5 初期诈骗活动.....56
- 6 伪造支票和抢劫银行 .....65
- 7 抢赌场 .....76
- 8 副头领 .....83
- 9 大老板 .....90
- 10 破产买卖和小袋鼠之家.....107
- 11 灯红酒绿夜总会 .....123
- 12 食肉鱼公司 .....134
- 13 销赃.....143
- 14 收买.....151

|    |                 |     |
|----|-----------------|-----|
| 15 | 赛马秘闻 .....      | 163 |
| 16 | 同爱尔兰黑手党的斗争..... | 171 |
| 17 | 杀手小分队 .....     | 183 |
| 18 | 舞女萝西 .....      | 195 |
| 19 | 赌桌陷阱 .....      | 204 |
| 20 | 黑手党在海地 .....    | 210 |
| 21 | 贪财遭灾 .....      | 216 |
| 22 | 王国瓦解 .....      | 225 |
| 23 | 危险的交易 .....     | 236 |
| 24 | 特里萨垮台 .....     | 251 |
| 25 | 入狱 .....        | 261 |
| 26 | 铁窗生涯 .....      | 267 |
| 27 | 控告黑手党的主要证人..... | 278 |
|    | 今日黑手党.....      | 292 |
|    | 主要人物表.....      | 300 |

## 译 者 的 话

黑手党起源于意大利贫穷落后的西西里岛，意大利语称“马菲亚”(Mafia)。早在十六世纪末和十七世纪初西班牙统治西西里时，该组织即已出现。早期黑手党是以暴力行动进行反抗，以求生路的秘密团体，后来逐渐蜕变为刑事犯罪集团，其活动范围也扩大到整个意大利乃至北美、西欧等地。今天黑手党已成为国际性组织，它不仅是刑事犯罪集团，而且也是一个“具有无限经济权利的持股公司”。

由于黑手党成员必须严守秘密，被捕后既不交代组织活动，也不揭发同党，故知其内幕者甚少。

1969年美国新英格兰地区黑手党高级成员文森特·特里萨被捕，由于犯罪团伙的内部冲突，特里萨表示愿向美国联邦调查局坦白罪行，揭露同伙。这一爆炸性新闻轰动全世界，有上千家报纸就此发表文章，有的还刊登了特里萨的照片。

1971年起，美国著名记者、曾在报刊上发表过一百几十篇论著的黑手党问题专家托马斯·C·伦纳开始多次秘密采访文·特里萨。特里萨向他讲述了自己从出生到被捕为止的历史，主要是自己和他人在黑手党中的犯罪活动，最后一节讲述了七十年代初美国黑手党的状况。1973年伦纳征得特里萨同意，将其谈话记录和录音整理出版，名为《我在黑手党中的生活》。除英文本外，同年即出版了德文等其他文本。中文

本是根据该书的德译本节译的，书名改为《我与黑手党》。

伦纳除为此书写有《导言》外，还写了许多评注，主要是说明历史背景或为了将上下文紧密联系起来。为把评注与正文区别开，排印时使用了不同的字体。

文·特里萨的自述很具体，对我们了解美国的社会生活和资本主义的罪恶有很大帮助。

## 导 言

1971年9月，我在罗得岛普罗维登斯的一家汽车旅客旅馆里会见了文森特·特里萨。在我到那里去前一分钟，这个旅馆的所在地，甚至这座城市的名字都还是保密的。我由两名联邦法院助理执行官小心翼翼地陪同，在我同特里萨谈话时，有六名全副武装的执行官保卫着他，因为特里萨对政府很有价值，而他的生命受到威胁。他是黑手党高级成员中唯一反戈揭露这个犯罪集团罪行的人。黑手党悬赏五十万美元要置他于死地。

这次采访是在政府选定的不同隐藏处多次秘密会晤中的第一次。在这些会晤中特里萨讲了许多话并且录了音。通过长时间采访和调查所了解的一切，就是这个值得重视的人物的历史。他从事有组织的犯罪活动达二十八年之久，整个一生都是在黑手党中度过的。

文森特·特里萨不是普通的骗子、小偷。他不像约瑟夫·瓦拉基只是犯罪集团中的一个小兵，他也不像萨尔瓦托雷·博南诺，是一个匪首的儿子，为了他父亲才讲述了有关犯罪活动的不真实的故事。特里萨是黑手党最高级的盗贼之一，一个衣冠楚楚的执手，有时是一个凶残的暴徒，他在犯罪组织的最上层活动。假如他不被抓住，假如那些同他共事的、得到他信任的人没有欺骗他，他还会是一个强有力的、屡屡

得手的犯罪分子。

在短短三年时间里，特里萨成为美国政府至今所获得的最有价值、最重要的告密者。从佛罗里达到马萨诸塞的陪审法官们对他的供词确信不疑。由于他的揭发，该犯罪集团中有五十多名成员被起诉、判刑，其中包括为该组织挣钱最多的迈耶·兰斯基。特里萨向许多州法院和联邦法院提供了极有价值的材料。他成为黑手党最危险的敌人，他的生命不断受到威胁。

我们在普罗维登斯进行过最初几次会晤以后，特里萨和我有一年多时间谈犯罪和罪犯，谈黑手党的纪律，谈谋杀，谈丧失几十万美元钱财的受害者，谈商人的贪婪，谈成为这无所畏惧的犯罪组织的牺牲品的社会各个领域。特里萨同这个有组织的犯罪集团的大多数方面有过联系，他几乎认识高级匪徒中的每一个人。

特别引人注目的是，特里萨成为告密者严重违反了他自幼就懂得遵守的原则。“可尊敬的人”——黑手党成员——不管受到多大的诱惑也决不开口。他们之间讲究忠诚，有争端个人调解（有时使用暴力手段），但决不违犯保持沉默的规定。再说，他们对司法机关极不信任。他们深知，警察局和法院很容易被拉下水，警官、政客和法官都可以用钱收买。有哪个愚蠢的黑手党成员信任他们，无异于自寻死路。

特里萨开了口并不是从道义出发，为社会的安全着想，而是因为他受了本组织成员的欺骗。正如本书所述，这些人犯了一个错误，偷了他的钱，威胁他的子女，促使他破坏戒律。使得特里萨开口的，也不是哥伦比亚特区法院对他的保

证——将他的二十年徒刑减为五年或假释，而只是他对家庭的担忧。

特里萨揭露的事实——黑手党对商业的渗透、美国几个最大的罪犯、搞欺骗手段的赌场和赌徒、被操纵的赛马、帮派斗争、黑手党的纪律、盗窃仓库等等——使我们对至今未揭示的有组织犯罪的内情有所了解。特里萨供认了他所参加的除谋杀外的各种罪行。对于谋杀，特里萨并不享有豁免权。他意识到这一点。他否认，他已经被“造就”成为一个真正的黑手党成员，因为要成为这样一种人首先必须杀人。

在本书中，特里萨并不试图为自己的生活方式辩解。出版者也不想这样做。特里萨如实地讲述他的历史，有时充满激情，有时幽默有趣，但很少表示惋惜。他经历了犯罪生涯，享受了这种生涯给他带来的利益，尽管如此，他仍然具有人的热情和魅力。特里萨有一个聪明的头脑，虽然他只读过九年书，如果他把他的聪明才智用于正道，他肯定会成为一个富有的人。他有充沛的精力和令人惊异的幻想。在策划每一活动时表现出巨大的想象力。他选择犯罪是因为他继承了这份遗产，而且可以轻而易举地取得自己想要的东西。特里萨“拿”的技巧十分高超。他不仅是为新英格兰犯罪集团捞钱最多的人，而且还为其他许多集团的成员进行骗术训练，这些人又各自独力窃取了无数钱财。假如不逮捕特里萨并对他进行判决，很难估计还会有多少钱财被盗。

今天特里萨过着一种完全不同的生活。他不再有高贵的衣着、汽车、女人、宝石和裘皮，没有他及其家属享用惯了的精美食品和豪华邸宅。二十多年来的生活方式很快发生了

变化。他感到不满。根据1970年的控制有组织犯罪条例，特里萨只要为联邦司法机关作证，每月可从政府得到一千零八十元。按照他的标准，这是一个“火腿面包”。因此他力求摆脱对政府的依赖。

但从1969年至今的三年中，特里萨的最大敌人不是想象中的贫困而是无聊。从事犯罪活动期间，他常常每天工作八至二十小时。今天限制他的自由的不是监狱的铁栅，而是一种看不见的敌人的威胁。他们默默地寻找他，企图把他杀死。特里萨一直受到行政司法长官的保护，他无论藏在密执安的一所偏僻的房子里，或者藏在弗吉尼亚郊区租来的住宅中，都不能活动，除了闲坐消磨时光以外，不能做别的事情。他是在另一种牢狱中生活。他向往自由，但经常意识到黑手党向他进行报复的这一危险性。

在特里萨的故事后面，有许许多多为使特里萨成为美国告发黑手党的最重要人物作出过贡献的人……

没有他们就没有这本书，没有他们，特里萨和其他告密者也就不会甘冒遭受黑手党迅速而凶残的报复的危险，指着它的鼻子进行控告。

托马斯·C·伦纳

## 告 密 者

1969年夏天，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刘易斯堡的联邦监狱的囚徒中有一名四十来岁、体重三百二十五磅的黑手党人，名叫文森特·查尔斯·特里萨。

特里萨在新英格兰地区黑手党中地位显赫，仅次于打个榧子或者点点头领导六州<sup>①</sup>犯罪活动的首领和副首领。他为首领们监督许多窃贼、赛马经纪人和骗子们的活动。他本人同黑手党的关系远远超出新英格兰，达到美国、加勒比海地区和欧洲。

特里萨本人是黑手党中的一个搞钱能手，他在犯罪生涯中为自己窃得一千多万美元，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另外还窃得一亿五千万美元献给他的首领和同伙。在黑手党中，这种级别的盗贼享有特殊的威望。

特里萨的祖父是意大利西西里岛黑手党的头面人物，1895年迁居美国并在那里成为知名人士。特里萨的青少年时代是在他的保护人——黑手党头目中间度过的。他的全部经

---

① 新英格兰地区包括缅因、佛蒙特、新罕布什尔、马萨诸塞、罗德岛、康涅狄格六州。有一千几百万人口。曾为美国第一个工业区。波士顿为首要城市和最大海港。——译者

历，他的整个环境就是黑手党。因此他因巨额诈骗罪被捕后，理所当然地送到刘易斯堡的“黑手党区”。

如果有人思量监狱是个什么样子，那么我觉得刘易斯堡并不那么坏。甚至黑手党也称它为“乡村俱乐部”，当然它不是天堂。只是别被关在防范最为严密的C区，即黑手党区。黑手党区同监狱其他部门之间的门是经常关闭着的。如果想离开牢房，就得把胳膊从铁栅中伸出来上下挥动，一直到看守发现，把门打开让他出去。

黑手党区里的人受到严格监视。但也有好的一面，那就是他们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布置一切，尽可能把生活安排得舒舒服服。全部意大利人囚徒和他们所认识的人都受到他们的保护。

到了刘易斯堡，过不几天就能体会到黑手党区的威力。首先见到的是监狱理发室。在那里人们体会到，监牢里有朋友大有好处。在黑手党区知道每天有谁被解到刘易斯堡，因为来的头一天经邮局寄来一张新犯人名单。他们查看上面有没有他们认识的人。如果有一个意大利人或者为黑手党办事的人，他们就在犯人来的那天派一个代表到监狱的交接科去。他们设法让监狱理发员给他美美地理个发，还让他能得到足够的香烟和合适的衣服。

我到刘易斯堡的时候提了一只装满衣服的箱子，好像是到那里度假似的。除了留下一套西服外，我把它们都寄给了我的妻子。可是，当我去理发时，两个黑手党伙计，我的老搭档丹尼·蒙达瓦诺和杰里·特拉伊纳在那里等我。他们给我正正规规地理了发，然后同我一起到服装室去。如果你在

那里没有熟人，那可不妙。他们就给你不合身的衣服。可是有丹尼和杰里操办，我的衣物样样合适，恰似我在曼哈顿<sup>①</sup>的一家服装店买来的。给我试衣服的是一个叫怀特的和蔼的小伙子，以前在纽约抢过银行。因为我胖，他就把我臀部的衣服缝得紧些，免得看上去好像我是罗圈腿。另外，他给我的制服缝上不同颜色的钮扣。大多数囚犯钉的是普通的黑钮扣，而我的衣服上钉的是珠母钮扣。我的衬衫也与众不同。我讨厌长袖子，但是监狱里有一条规定，所有犯人都穿长袖衬衫。怀特把我衬衫上的袖子给剪了。后来有几个看守问我，从哪儿来的短袖衬衫，我干脆说，我领的时候就是这样。

在刘易斯堡同性恋问题十分严重。我想，在每个监狱都有这种现象，但在刘易斯堡却十分可怕。我在那里的时候至少有百分之二十五到三十的囚徒搞同性恋。从一个新犯人走进监狱之时起，同性恋者就在观察他。看新人的头一个机会是在食堂里，他们直勾勾地盯着新犯人，仿佛在想象中给一个女郎脱衣服似的。如果这人是一个年轻、漂亮的小伙子，后来的事情就麻烦了。迟早他们都会在淋浴室抓住他。这是为什么黑手党区里的人给他们认识的、刚来的囚徒提供保护的一个原因。至于你愿不愿意接受他们的保护是你的事；但是谁不这样做，他就是一个白痴。

我在那里的时候，刘易斯堡大约有四百名意大利人，他们像胶漆似的粘在一起。他们必须这样做。监狱里的黑人人数是我们的三倍。但黑人对我们很尊重。黑人和意大利人之

---

<sup>①</sup> 纽约市中心区。——译者

间几乎从没有什么麻烦。尊重是双方面的。但是对同性恋者就不同了。如果他们袭击一个被保护的囚徒，他们就不会有藏身之地。他们迟早总会被逮住，肚子上挨一刀。

黑手党区的首领中之首领是利洛·卡尔米内·加伦泰。利洛在因贩毒罪被判二十年监禁以前，是布鲁克林黑手党的副首领。一个残酷无情的职业杀手，我相信他至少谋杀过八十个人。在监狱内外利洛都是大亨。黑手党人很尊敬他。在刘易斯堡利洛是首领。监狱的头头不是监狱长而是利洛。打一个榧子，他就能把整个大楼变成战场。但是他不这样干，而是关心纪律和秩序。他用铁拳统治着G区，那里有一百五十名重刑犯，他们是黑手党中的“名人”。

在G区大家都按利洛的法律生活。他最重要的规定是：不斗殴，不酗酒，不争吵。如果他看见一个人同另一个人争吵，他就走过去，嘴里叼着大雪茄，像一个小皇帝。“好，”他说，“为了什么事？你有什么话要说？”他问其中的一个人。然后他又转过脸对着另一个人。“你是怎么回事？”他在那里站了一分钟，思考着，然而严厉地说：“你对，他不对。”这样问题就解决了。谁也不敢违背他的决断。

人们把G区看作是监狱里收容最难对付的伙计们的一个区，但是它却是所有区中管理得最好的一个区。只要利洛在那里，谁也不敢放肆。结果是，我们的看守相当和气。区里不发生什么麻烦事儿，他们很高兴。而且他们也表现出这种愿望。例如在监狱里我们区的邮件第一个送到。到了吃晚饭的时候，下午4点整看守就放我们出去，让我们头一批到食堂。洗衣服的日子也是这样。每星期有一个晚上，我们必须

排好队，看守领我们去洗衣间。在那里脱下脏内衣，扔到一个箱子里，然后走到放干净内衣的箱子旁取自己洗过的衣服。大多数犯人都要排队等候，G区却不用——我们只要走过去就行了。

我来到G区时，利洛对我了解得一清二楚。他对我进行了严密审查。我在那里还不到一个星期，他就知道我从哪里来，为了什么事，谁是我的同伙。我同雷蒙德·帕特里阿卡和亨利·塔梅莱奥的关系有多密切等等。利洛是一个正直的人，他对我很尊重。后来我确实很喜欢利洛，可惜我们不能再做朋友了，因为我泄了密。

1969年12月17日“黑手党区”里的广播呼叫：“36132号犯人文森特·特里萨，到监视中心来，有人在办公室里找你谈话。”囚徒们觉得这个广播通知是不祥之兆。特里萨经过过道从他们身边走过时，看到他们眼里流露出猜疑的目光。

一听到广播喊我到办公室去，我就知道一定是警察或者是联邦调查局的密探。只有他们在办公室找犯人谈话，而别人都是在会客室。被喊到办公室，这是犯人们都不乐意的事情。大楼里的每个人突然开始考虑。他们怀疑、思考，你是一个叛徒——不管对谁都一样。他们马上琢磨：这家伙是个泄密者吧？他会不会在警察面前全盘托出呢？

我对看守长说，我不愿去办公室。他摇摇头。“你应该去，”他说，“你在那里看到是什么人，如果你觉得不合适，你可以说，你不愿同他谈话。但是，如果你不去，我们就得把你关起来。事情就是这样，文尼。”

于是我去了。我被带到办公室，我向里面一瞧，两个联

邦调查局的密探站在那里，我注视着他们。

“我能帮你们什么忙呢？”我问。

“你的上诉被驳回来了。”一个密探说。

“那又怎么样呢？”我说。

“这对你完全无关紧要吗？”另一个人问。“也许你想同我们谈谈。我们听说，波士顿的伙计们很不够朋友，你的太太得不到任何帮助……她不得不去工作。”

我竖眉瞪眼地瞅着他们。我知道他们的来意。其中一个密探叫罗伯特·谢汉，他们抓我的时候，他也在场。“不要见怪，谢汉。让我把刑期蹲满吧……也许以后我们还会见面。”说罢我转身回到牢房里去。

我知道，我的上诉确实被驳回。我的律师告诉过我，他去过联邦法院，已经成功地把二十年刑期减到十五年，他认为还有可能再减五年。这就是说，我要坐十年的牢。如果表现得好，三年以后我就可能出去。可是当我离开两个密探的时候，我的后脑勺有一种针刺的感觉——这是由他们的话引起的：波士顿的伙计不够朋友。几个月来，我妻子给我写信说一切正常。这是我第一次听说，她身陷困境。

下个星期是圣诞节，她来探监。我有机会同她谈心，向她了解实情。我怒火中烧，一星期以来翻来复去地考虑这件事。“布兰琪，我想知道真实情况，”我说，“你从乔·布拉克那里拿到钱了吗？”

布兰琪显得很激动。打我们结婚到现在，她没有对我说过谎。但是我知道，她对我隐瞒了什么。不然联邦调查局怎么会知道呢？她避开我的目光，垂下眼帘瞅自己的手，我看